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吴颖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吴颖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吴颖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颖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700,000股股份,吴颖女士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

吴颖女士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未出现与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有意见分歧的情况,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吴颖女士在任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发展 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可,同意聘任周世权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周世权先生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

附件:周世权先生简历

周世权,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会计职称,注册会计师,获长沙理工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国民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一部项目经理,深圳市俊励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中航城投资有限公司运营总监,深圳市天彦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世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